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科新材”）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月24日以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经全体董事同意，会议于2018年1月30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出席人数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鸣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持有的厦门金英马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原厦门金英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损失77,254,227.10元，全部计入2017年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月3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兴禾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业务累计总额不超过等值3亿元人民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月3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